

##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事项：为促进全资子公司深圳天海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天海”）的业务发展并为其补充流动资金，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或其一致行动人拟直接或通过其控制的主体，以现金出资方式对深圳天海进行增资，增资价格为 2.75 元/注册资本元，增资金额不超过 13,75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不超过 5,000 万元计入深圳天海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计入深圳天海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陈清州先生或其一致行动人将持有深圳天海股权比例不超过 10%。本次增资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深圳天海的流动资金。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

2、本次交易对方陈清州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交易对手方属于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长陈清州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但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仍将本次交易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 1、交易对方基本信息

姓名：陈清州

职务：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 2、交易方式

陈清州先生或其一致行动人拟直接或通过其控制的主体，以现金出资方式对深圳天海进行增资。

### 3、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对方陈清州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交易对手方属于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陈清州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等情形，也不存在占用深圳天海资金、要求深圳天海违法违规提供担保情形。

经查询，陈清州先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天海通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TC9M8Q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北环大道 9108 号好易通大厦 601

法定代表人：武美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9 年 9 月 16 日

与公司的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经营范围：无线电通讯设备及软件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视频监控系  
统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通信设备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计  
算机软件和通信设备嵌入式软件开发与销售；通信系统工程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  
研发、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2、交易标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9.9.30	2019.12.31	2020.9.30
总资产	136,434.30	167,733.96	169,368.21	177,503.23
净资产	23,509.16	28,835.90	48,232.13	46,079.36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2019年度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	71,446.04	46,195.09	137,047.69	27,516.31
净利润	8,778.94	5,183.14	24,946.86	-2,924.96

备注：①深圳天海成立于2019年9月，公司于2020年12月将持有的鹤壁天海电子信息系  
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壁天海”）100%股权增资至深圳天海。以上财务数据为模拟合并鹤壁天  
海的财务报表数据。下同。

②2019年12月31日、2020年9月30日为经审计的数据，2018年12月31日、2019年9  
月30日为未经审计的数据。

③2019年度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个别大项目确认收入导致；2020年受疫情影响，导致  
2020年收入和净利润出现回落。

##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金 (万元)	持股比例	增资金额 (万元)	注册资本金 (万元)	持股比例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00%	0	40,000	80.00%
员工持股平台（统称）	-	-	13,750	5,000	10.00%
陈清州或其一致行动人（或 其控制的主体）	-	-	13,750	5,000	10.00%
合计	40,000	100%	27,500	50,000	100%

备注：①金额及比例按照增资上限计算。

②公司拟引入员工持股平台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天海实施增资，增资完成后员工持股平台占深  
圳天海股权比例为不超过10%，详见《关于引入员工持股平台对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1-005）。

## 4、其他

标的公司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无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深圳天海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1]第 01-005 号）。具体如下：

##### 1、评估基准日

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

##### 2、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深圳天海通信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

##### 3、评估结论

######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深圳天海通信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46,079.36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00,005.33 万元，增值额为 53,925.97 万元，增值率为 117.03%。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增值较大的主要原因是鹤壁天海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唯一标的并且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导致增值较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 98,900.00 万元，与鹤壁天海净资产账面价值比较，增值 53,926.63 万元，增值率 119.91%。

###### （2）收益法评估结果

通过分析、预测和计算，得出深圳天海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01,800.00 万元，评估结果较其账面净资产 46,079.36 万元，增值 55,720.64 万元，增值率 120.92%。

经对两种方法的评估结果进行分析，本次评估最终采用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

根据以上述评估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以 11 亿元为深圳天海的整体估值，

作为本次增资的作价依据。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增资方：陈清州或其一致行动人

2、标的公司：深圳天海通信有限公司

3、增资金额：以深圳天海整体估值 11 亿元为作价依据，确定增资价格为 2.75 元/注册资本元，增资金额不超过 13,750 万元，其中不超过 5,000 万元计入深圳天海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计入深圳天海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陈清州或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深圳天海股权比例为不超过 10%。

4、增资方式：以现金出资方式一次性向深圳天海增资。

5、出资期限：协议签署生效后 2 个月内支付增资款，并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 六、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主要是为了促进子公司深圳天海的业务发展并为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其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保障企业稳定高效发展，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深圳天海股权结构的变化不会改变公司对其的控制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方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初至本披露日前，公司与陈清州先生未发生关联交易。

##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以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我们认为本次交易能够促进子公司深圳天海的业务发展并为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其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保障企业稳定高效发展，

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增资作价是基于具备合法资质的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结果确定，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九、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增资主要是为了促进子公司深圳天海的业务发展并为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其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保障企业稳定高效发展，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作价以具备合法资质的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我们同意陈清州先生或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通过其控制的主体，以货币资金出资向深圳天海增资，增资价格为2.75元/注册资本元，增资金额为不超过13,750万元，增资完成后持有深圳天海不超过10%的股权比例，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作价以具备合法资质的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主要是为了促进子公司深圳天海的业务发展并为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其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保障企业稳定高效发展，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陈清州先生或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通过其控制的主体，以货币出资方式向深圳天海增资，增资价格为2.75元/注册资本元，增资金额不超过13,750万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1日